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垣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山东省显通安装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垣曲县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工程项目二标段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垣曲县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工程项目二标段

2.工程地点：垣曲县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垣建报字（2020）第07号

4.资金来源：上级资金和县级统筹资金

5.工程内容：垣曲初中、软木厂等老旧小区供暖管道等基础设施改造，十七个小区立管及入户装置改造工程，南所11个小区平衡阀及入户装置，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舜乡移民小区、滨河新村别墅区及4、5号楼、垣曲初中、中冶单身楼、下古堆东区40、41、42号楼、小车库2号单身楼、南区17-22号、详龙南区、鑫苑小区、前岭新村小区、软木厂、人寿保险公司换热站、公路段换热站、人行二区换热站、工行换热站、移民二区换热站、东星苑、后河水库换热站、世代天骄换热站、林惠小区换热站、逸景名苑换热站、刘张村换热站、自来水公司换热站等老旧小区庭院供暖管道等基础设施改造，十七个小区立管及入户装置改造工程，南所11个小区平衡阀及入户装置，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9月07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0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玖万捌仟零陆拾玖元伍角整（¥10198069.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伍仟壹佰贰拾贰元陆角捌分整（¥215122.68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代业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9月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垣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山东省显通安装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民铁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孙海涛 代业强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370983166600743U

地 址：_____

地 址：山东省肥城市泰东路 008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2716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代业强

电 话：_____

电 话：0538-3790255

传 真：_____

传 真：0538-3790255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sdxiantong@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37001696308050000340